临沂市河东区民政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 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 临沂市河东区民政局

委托单位: 临沂市河东区财政局

第三方机构: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临沂分所

二〇二四年八月

河东区民政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总览表

部门名称	河东区民政局		
第三方机构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		

一、部门概况

临沂市河东区民政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下设河东区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河东区婚姻登记服务中心两个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基层政权社区治理和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社会救助科、社会事务和养老服务科四个机构。截至2023年末,河东区民政局部门实有在职人员32人,其中行政人员7人,非参公事业人员25人。其中,河东区民政局机关行政编制7名,河东区婚姻登记服务中心事业编制9名,河东区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事业编制16名。

二、部门资金预算安排和使用情况

- 1. **年度预算资金安排:** 河东区民政局 2023 年初部门预算支出 45,809,000 元, 调整预算数为 55,633,274.49 元。其中, 基本支出 5,356,767.98 元, 项目支出 50,276,506.51 元。经费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
- 2. **年度实际支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河东区民政局实际支出 55,633,274.49 元。其中,基本支出 5,356,767.98 元,项目支出 50,276,506.51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三、评价等级和主要情况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预算编制情况	18	14.86	82.56%
B 预算执行情况	47	40	85.11%
C 资金使用效益	35	31.44	89.81%
合计	100	86.30	86.30%

绩效评价得分86.30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

评价分析

河东区民政局聚焦"兜底保障""养老服务""便民服务""基层治理"等重点领域,取得了较好的工作成效。在全年综合考核的基础上,河东区民政局荣获"2023年度综合考核一等奖"。这一荣誉充分肯定了河东区民政局在 2023年度的卓越表现。此外,河东区政府高度重视民生服务工作,积极推进 12345市民服务热线建设,形成了完善的投诉受理、办理、反馈机制。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81.25%。然而,在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方面,还需加强资金保障,以进一步推进工作目标的实现。

	1 烟牡果火丸及灰灰田田南人 左拉坡
	1. 坚持把党建统领作用贯穿全年始终;
	2. 不断创新社会救助方式;
经验做法	3. 持续健全养老服务发展机制;
	4. 持续升级社会事务管理;
	5. 持续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主要问题	1. 绩效指标不明确,指标值设置不合理;
	2. 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
	3. 部分项目预算调整手续不全。
	1. 加强绩效指标编制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有关建议	2. 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完善预算调整程序,提升财务管理合规性。

摘要

一、部门概况

临沂市河东区民政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下设河东区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河东区婚姻登记服务中心两个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挂党建工作科、政策法规科牌子)、基层政权社区治理和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挂区划地名科、区社会组织执法监察办公室牌子)、社会救助科、社会事务和养老服务科(挂儿童福利科、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科牌子)四个机构。截至2023年末,河东区民政局部门实有在职人员32人,其中行政人员7人,非参公事业人员25人,具体是:河东区民政局机关行政编制7名,河东区婚姻登记服务中心事业编制9名,河东区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事业编制16名。

河东区民政局 2023 年初部门预算 45,809,000 元,调整预算 数为 55,633,274.49 元,决算数 55,633,274.49 元,其中基本支出 5,356,767.98 元,项目支出 50,276,506.51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经费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

二、绩效分析

2023年河东区民政局工作主要围绕社会救助、社会事务、社会服务、养老服务、婚姻登记服务、区划地名和社会组织管理等6项职能开展。

聚焦弱有所扶,2023年,加大了困难人群兜底保障力度,救

助标准再提高 5%;摸排新增城乡低保 203 人,城乡特困 74 人,残疾人两补 457 人,孤困儿童 33 人,实施临时救助 62 人次,共发放各类救助补助金 3,000 余万元。为河东区 208 名孤困儿童购买"护佑健康"保险,发放慰问金 11.60 万元。开展"助学工程",为低保大学生、孤儿、困境儿童等 15 人,发放助学金 8 万余元。开展"情暖夕阳,募集慈善资金 12 万元,走访慰问养老机构和特困老人。动员社会各界参与救助帮扶,联合学雷锋联合会等社会组织,开展多形式志愿服务活动 100 余场,累计发放救助款物 120 余万元。

聚焦老有所养,为 566 名经济困难老年人发放补贴 44.54 万元,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和适老化改革试点工作,为 54 名老年人每月提供 10—45 小时的上门居家养老服务,完成 556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改造,投资 50 万元提升改造四处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引入专业运营,惠及近万人。建设 11 处助老食堂,为 2,000 余名老人提供免费午餐。举办河东区护理员培训班及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培训养老护理员 175 人次。开展养老机构安全生产联合大检查 12 次,排查整改风险隐患,守好守牢一排底线。

聚焦为民便民,有治理散埋乱葬坟墓 3,200 个,打造"无坟化"村居 48 处,落实惠民殡葬资金 150 万元,异地火化费用 69 人约5.24 万元。培训 290 名红白理事会骨干成员,评选 30 支榜样队伍和 30 名先进个人。完成婚姻登记 7,958 对,推广婚俗改革,举

办"情定河东 相爱一生"河东区首届集体婚礼暨"缘来就是你"公益相亲交友联谊活动,开展"书记话未保"系列宣传活动,协调处理 2 起儿童权益案件。

聚焦基层治理,城市社区全面铺开"阳光居务"助力和谐社区建设,制定居务公开目录,创新打造"阳光居务公开程序五步法"。成立 9 个城市社区居民委员会,调整 8 个城市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全年新增社区工作者 155 名,配备完成率 17.10%,位居全市第一。全市率先举办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培训班。制订河东区地名文化保护标识,配合临沭县、沂南县顺利完成临沭一河东线、沂南-河东线联检工作。完成"智达路""金安路""西安 东路"三条道路命名。培育河东区慈善总会党支部"慈汇河东、善润万家"党建品牌,依托奥德海棠服务阵地,建设完成河东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

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婚姻业务办公经费、惠民殡葬补助、 社工站建设运营经费、社会组织管理执法经费等项目部分资金拨 付不及时,社会组织培育发展资金项目未开展实施。

三、评价结论

2023 年度河东区民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 86.30 分, 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各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部门整体绩效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A 预算编制情况	18	14.86	82.56%

一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B 预算执行情况	47	40	85.11%
C 资金使用效益	35	31.44	89.81%
合计	100	86.30	86.30%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坚持把党建统领作用贯穿全年始终

旗帜鲜明讲政治,提升"爱民守初心为民践使命"党建品牌质效,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突出政治机关定位。严格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以使命担当体现理论武装成效。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强纪律教育、廉政教育和作风教育,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断提升民政系统党建整体成效。

(二)不断创新社会救助方式

坚决兜住社会救助保障底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完善主动发现和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预警机制,加强日常监管和入户复核,定期进行数据比对和重点对象摸底排查,做好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低保边缘家庭成员等救助对象认定工作。落实临时救助政策,保障因疫因灾遇困群众基本生活。加强政府救助与慈善救助的衔接。积极推动采取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方式为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提供照料服务,确保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在68%以上。

(三)持续健全养老服务发展机制

推动养老机构管理运营水平和养老服务质量全面提升,聚焦失能、失智老年人长期照护需求。加快推进智慧养老信息平台投入运营,实现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的连锁运营,为社区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休闲娱乐等服务,通过社区示范辐射带动居家养老服务发展。建立完善失能、重残、留守、独居、失独等特殊困难老年人的探访巡访制度。继续开展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清查整治情况"回头看",确保发挥应有效益。坚决守住养老机构安全稳定底线,全力守护好民政服务对象生命安全,继续巩固安全生产整治成果。

(四)持续升级社会事务管理

持续开展未保法宣传,切实发挥统筹协调、牵头抓总的作用,有效整合各部门资源,合力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加强儿童主任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困难儿童主动发现、及时纳保和退出机制,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精准认定,确保符合条件的孤困儿童应保尽保,持续开展"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明天计划"等关爱项目。加强"跨省通办"动态管理,推动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精准落实。进一步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制度,提升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质量。不断推进殡葬管理和移风易俗工作,杜绝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等不文明现象,持之以恒抓好散乱葬治理。持续优化婚姻登记服务水平,积极推进婚俗改革。

(五)持续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以全省基层治理试验点为契机,切实抓好九曲街道"阳光居务" 工程。加大对村务公开目录落实、集中清理村(社区)"牌子多" 工作成效巩固、"四议两公开"工作、后进村攻坚工作等事项的督导力度,确保重点工作落实落细。继续抓好《地名管理条例》宣传贯彻工作,加大对行业协会商会涉企收费行为的监督管理力度,促进区级各行业协会商会依法运行,依规运转。

五、存在的问题

(一) 绩效指标不明确, 指标值设置不合理

河东区民政局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存在个别指标设置不规范的情况,例如:在社会服务——社工站建设方面,绩效指标"组织或指导区社工服务活动开展质量"设置不够具体、细化;在社会事务方面,绩效指标"婚俗改革宣传次数"和"殡葬改革宣传次数"的年度指标值均为"100%",二者不相对应,指标值的设置不够清晰、可衡量。

(二)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

河东区民政局 2023 年实施的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一方面主要是因为项目部分资金拨付不及时,例如: 社会组织管理执法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37,200 元,决算数为 14,425 元,预算执行率为 38.78%; 社工站建设运营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100,000 元,决算数为 80,000 元,余 20,000 元未支付,预算执行率为 80%;社会组织培育发展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000 元,决算数为 0,预算执行率也为 0,项目实际未开展实施,延续到下年。另一方面是由于精简退职、遗属补助人员减少,例如:遗属和 40%救济及社会救助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1,600

元, 决算数为 236,687.53 元, 预算执行率为 60.44%。

(三)部分项目预算调整手续不全

根据部门提供的相关资料,河东区民政局未能提供项目与项目之间预算调整的相关申请审批资料。由于困难群众救助发放标准的提高,河东区民政局申请救助资金缺口 524.37 万元。经区政府批示,建议用区长预留资金安排 315.37 万元,来保障救助资金的正常发放。但对于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预算调减 120 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项目预算调减 62 万元和儿童福利项目预算调减 28 万元,以上三项调减共计 210 万元,城乡低保金及电费补贴项目预算资金调增 210 万元的情况,部门并未提供相关的申请审批资料。

六、建议和改进措施

(一)加强绩效指标编制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建议具体、细化,确保每一个指标都能清晰地表达其目标和衡量标准。同时,指标值的设定应合理、可衡量。此外,为了提高填写质量和效率,还应细化填写要求,明确填写规范。建议建立内部审核机制,由专业人员对填写内容进行审核,确保符合规范,减少错误和漏洞。同时,开展相关培训工作,帮助工作人员更好地理解目标表的填写要求和规范,提高填写质量和效率。

- (二)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一是优化项目预算, 在编制预算时, 要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合

理的预算数。二是积极与上级财政部门等相关方沟通协调,密切关注财政资金拨付进展情况,及时掌握相关信息。三是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团队明确了解预算执行要求,加强监督和跟踪。建立有效的沟通渠道,确保及时反馈预算执行情况。四是对于困难群众救助类项目可多渠道筹措资金,可以通过拓展社会资源、开展募捐活动等方式筹措资金,确保项目所需资金的充足。

(三)完善预算调整程序,提升财务管理合规性

完善预算调整程序,确保未来项目预算调整的申请审批文件 齐全完整,包括申请理由、调整金额、相关意见等,保证预算调 整的合规性和透明性。严格执行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 加强对预算资金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对资金使用的全过程进行监 管,确保各项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要求,从而达到预期效果。